**2020年度5月**

**广安市检察院预算执行**

**情况说明**

1. 基本职能

 检察院的主要职能包括：对于叛国案、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、法律、法令、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;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;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，决定是否批准逮捕、起诉;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、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;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，支持公诉;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;对于刑事案件判决、裁定的执行和监狱、看守所、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;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;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。
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说明

（一）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

截至2020年度5月，广安市检察院财政拨款累计支出 664.82万元，占预算的33%，同比减少348.87万元，降低34.41%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

截至2020年5月，广安市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64.82万元**。其中：**

**1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基本工资（款）:支出数149.52万元，完成预算43.4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1.7个百分点。**

**2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津贴补贴（款）: 支出数118.16万元，完成预算41.17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0.5个百分点。**

**3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奖金（款）: 支出数210.54万元，完成预算100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58.33个百分点，原因是一次性支出。**

**4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（款）: 支出数22.98万元，完成预算22.74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18.93个百分点。**

**5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（款）: 支出数25.69万元，完成预算49.38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7.71个百分点。**

**6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其他社会保障缴费（款）: 支出数0.16万元，完成预算51.61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9.94个百分点。**

**7.工资和福利支出（类）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（款）: 支出数7.2万元，完成预算50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8.33个百分点。**

**8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邮电费（款）：支出数3.08万元，完成预算30.8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10.87个百分点。**

**9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物业管理费（款）：支出数3.05 万元，完成预算30.5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11.17个百分点。**

**10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公务接待费（款）：支出数0.59 万元，完成预算8.61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33.06个百分点。**

**11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劳务费（款）：支出数6.5万元，完成预算7.93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33.74个百分点，原因是部分已发生暂时未支付。**

**12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（款）：支出数1.39万元，完成预算2.76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38.91个百分点。**

**13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其他交通费用（款）：支出数26.7万元，完成预算41.25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0.42个百分点。**

**14.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（款）：支出数74.15万元，完成预算15.97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25.7个百分点，原因是部分项目正在实施中未结算。**

**15.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类）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（款）：支出数15.09万元，完成预算29.38%，与序时进度相差-12.29个百分点，原因是根据应休未休公休假情况据实发放。**

（三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截至2020年5月，广安市检察院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。 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，占预算的0%，同比增长（降低）0% 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39万元，占预算的2.8% ，同比降低87.49%，降低原因为本年度预算下达晚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59万元，占预算的8.6% ，同比下降30.59%，同比降低的原因是2018年接待次数人数减少。

## 附件 一.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1表)

## 二.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2表)

## 三.三公经费预算拨款支出明细表(公开03表)

 广安市人民检察院

 2020年6月8日